

广东汕头

“群星璀璨”传递崇德向善正能量

刘佳纯

近年来,广东省汕头市大力开展“汕头市道德模范”“汕头好人”“汕头新乡贤”“最受推崇的十大潮人家风”“最美创文人”等道德领域先进典型评选活动,在全市挖掘、评选、表彰、宣传了一大批感动汕头、感动公众的先进人物。

今年3月,汕头市发布2018年第四季度“汕头好人”名单,8位市民荣膺“汕头好人”称号;紧接着,2018年第四季度“广东好人”榜揭晓,长期奋战在基层一线服务群众的汕头优秀人民警察朱斌光荣当选。一时间,汕头市道德领域先进典型榜再添9颗“新星”。一个个闪光名字、一个个感人故事,让汕头这座城市焕发出更加温暖人心、向善向上的动人魅力。

挖掘身边凡人善举
选树道德楷模诠释时代精神

每个道德模范的背后,都有着默默坚守的岁月和质朴动人的故事——

从1999年开始,陈映芳就以残疾之躯照料病残的丈夫。同时,她还是诚信经营报亭18年的“报亭姐”,是配合创文拆除报亭成立首个文明驿站的“文明志愿者”。20年来,她先后为百余名残疾人找到工作。

在金平区光华街道,有一位常年做好事不留名的“草根英雄”,他是光华车行汽车修配厂厂长。在群众眼中,他还是砸车窗勇救妇孺婉拒答谢红包的“侠行者”,是自购迷你消防车、自组民间消防队的“义务消防员”,他是曾雄。

从部队退伍后马学杰致力于改变“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耕模式,

发展机械化现代农业,用无人机代替人工施肥,还为周边1500多户农民提供全程机械化技术的服务。他主动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通过租赁方式承包泰国200公顷田地发展粮食生产,建立“异国粮仓”,力求让经济、绿色的粮食惠及国内,成为闯出种植新路的“种粮状元”。

道德模范的故事蕴含着巨大的道德力量,为汕头市民树立起一个个触手可及的学习榜样,一座座引领风尚的道德标杆。

建立培树典型机制
“群星璀璨”点亮“好人之城”

好人现象在汕头“多点开花”是长期累积的成果。

2016年以来,汕头市文明办在全市广泛开展“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活动,每季度评选“汕头好

人”。与此同时,汕头市建立培树先进典型机制,深化公民道德建设,开展了“最美创文人”“最受推崇的十大潮人家风”“汕头新乡贤”“汕头市道德模范”等评选活动。

截至目前,汕头市获评“广东好人”15人、“广东省最美志愿者”4人、“广东省岗位学雷锋标兵”4人、“南粤新乡贤”1人、“新时代好少年”6人;全国“最美家庭”3户、全国五好家庭4户、广东“十大最美家庭”1户、广东百户“最美家庭”14户、广东省文明家庭3户……一大批先进模范在全社会形成了善心涌动、善行如潮的道德风尚,助推了汕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

筑牢理想信念高地
凝聚共建美丽家园强大力量

榜样可以凝聚见贤思齐、崇德向善的强大正能量。

金平区在全市率先开展“身边好人”评比,建设首个好人文化主题公园,辖区内先后涌现了近百名省、市各级好人与道德模范先进典型;自2015年获评“汕头市文明区”以来,潮南区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好人点亮潮南”为主题,深入挖掘和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先进典型评选活动,创设全市第一个面向群众开放的区级“好人馆”……一个个先进典型是汕头精神文明建设的注脚。

如今这股温暖人心的力量还在不断凝聚、壮大,推动着汕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不断向纵深推进。

志愿奉献、友善互助正逐渐内化为汕头创文人的行动自觉,一个个传递温暖、崇德向善的身影正成为这座海滨城市最明媚生动的文明剪影,凝聚起共建美丽家园的强大合力,向外传递出一张独具汕头特色的“温情名片”。

信用惩戒应成为地铁文明护航

北京市5月15日发布《北京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以下简称《乘客守则》)和《关于对轨道交通不文明乘车行为记录个人信用不良信息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即日起实施。《乘客守则》明确,在地铁内进食、霸座等行为将被禁止。同时,逃票、进食、霸座等行为或将被纳入个人信用不良记录。(5月16日《北京青年报》)

此前,北京市交通委就《乘客守则》《实施意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只列了逃费、霸座、列车上进食、推销营销等四种行为,需要纳入个人信用不良记录。正式发布的规定吸纳了市民意见,将地铁内吸烟、大声播放音乐等行为也纳入个人信用不良记录。《乘客守则》和《实施意见》的实施将进一步加大对乘坐轨道交通不文明行为的惩治力度。

地铁作为轨道交通的一种,空间密闭狭小、人多拥挤,任何不文明行为都可能影响到他人情绪,引发矛盾纠纷,甚至给地铁安全运营带来一定隐患。然而,从过去的情况看,对于乘客的不文明行为,管理人员往往以现场阻止和批评教育为主,且数量有限的管理人员不可能实现监督的全覆盖,因而不文明行为被制止的概率很低,这就导致了更多乘客效仿,形成了“破窗效应”和“法不责众”的状态。

一些乘客之所以敢逾越文明底线,既有规则意识不强的原因,也跟实施不文明行为的代价过低有关。重塑这个时代的地铁文明,需要刚性的制度约束。北京将地铁内进食、霸座等不文明行为纳入个人信用不良记录,本质上就是采取及时遏制的手段令其止步,并阻断类似不文明行为的蔓延。乘客一旦被纳入个人信用不良记录,不仅公安机关将依法依规对其进行处罚,而且会影响被惩戒人的贷款、成立公司等一系列经济行为,这无疑会对不文明行为人形成强大震慑。

当然了,并非所有不文明行为都采取信用惩戒的方式来规制。根据《实施意见》,在具体执行中,一般会对乘客的不文明行为进行劝阻制止,“只有实在不听的‘刁蛮’乘客,才会被‘执法’或者交公安处理”,应该说符合法律精神。进而言之,要让信用惩戒成为地铁文明护航,必须要在宣传教育和法律法规惩戒上下功夫,真正让乘客将文明理念和制度规范入脑入心,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同时,我们也要看到,实施信用惩戒并非“一棍子打死”,还明确了相关补救措施,比如如行为人可通过主动参加轨道交通志愿服务进行不良信息修复;如果认为个人信用不良信息有误,还可申请复核等。

总之,遏制轨道交通不文明行为,需要个人文明修养的提升,也需要对不文明行为进行有力惩戒。期待信用惩戒能够发挥威慑作用,让公众文明乘坐地铁成为一种良好习惯和行为自觉。



近年来,河南省浚县检察院注重检察文化建设,规范干警言行,助推文明创建工作。图为该院检察一部员额检察官李韶伟近日在新建的“文化走廊”学习公益诉讼内容。

张中杰 摄

诚信谱华章 忠诚写大爱
——记陕西省铜川市“中国好人”唐孝标

张长江

唐孝标,1959年6月出生,福建省福清市人,中共党员,现任陕西闽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兼总经理。近年来,唐孝标先后荣获铜川市首届诚实守信道德模范,陕西省“光彩之星”、“陕西省优秀民营企业家人”、陕西省工商联“商会建设先进个人”、“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人”、“第五届陕西省道德模范”等荣誉称号。2015年1月荣登“陕西好人榜”,2016年5月荣登“中国好人榜”。他用一腔赤诚写下了“以诚信赢天下”的华彩人生篇章。

进驻西部
只为让贫困县繁荣起来

1980年,唐孝标走出农村,去到河南、山东、陕西发展事业。20多年的闯荡和历练,不仅让他积累了财富,更让他有了自己的做事风格——勇于开拓、不怕挫折、注重信义、博爱包容。

2005年,唐孝标担任陕西闽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而后,他毅然带领公司进军国家级贫困县——陕西铜川宜君县。2006年4月8日,他带领闽发房地产公司与宜君县人民政府签约建设宜君商业城重点项目,先后投资5500万元,建成了综合文艺中心、

宜君宾馆和建筑面积约40000平方米的商住楼。

唐孝标说:“身为一名共产党员,不能只看眼前利益,而是要心怀发展大局,站高看远,从拉动当地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的社会效益上长远考虑,用自己的努力和付出,带动宜君经济发展,做利在当代、功在后世之事!”

诚信为本
不做对不起良心的事

“创业不能做对不起良心的事”,这是唐孝标常挂在嘴边的话。唐孝标始终遵循“质量第一、信誉至上、诚信守法、持续创新、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在经营管理上形成了完备、规范、民主、科学的规章制度和奖励机制。他依法诚信经营,履约践诺,在业务往来中与各供销客户严格执行合同规定。正是他的这份责任心才创下了今天的口碑和信誉。

“农民工的工资一分都不能欠。”这是唐孝标在闽发公司建立时就立下的规矩。唐孝标自己也是从苦日子中熬过来的,知道农民工的难处。为了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他还给每位一线职工办理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信誉第一
不遗余力吸引更多客商投资

唐孝标初到铜川时,宜君还没有天然气,没有公交车,没有出租车,甚至没有大点的购物超市。他说:“于公于私,我都必须把新潮流引入宜君,让宜君人民享受大城市人的生活。也只有这样,闽发的发展才能如鱼得水。”

唐孝标面向全国寻找有实力、信誉好的商家,通过招商引资,北京美佳超市、武汉服装城落户宜君。2008年,陕西闽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又为宜君惠康公安公司的交通建设项目投资2000万元,使宜君实现了全县乡镇农村客运村村村通,结束了宜君县没有公交车的历史。

乐善好施
心怀大爱回报社会

唐孝标是一个善良、有大爱的人。他秉承“乐善好施,扶贫济困”的家训家风,坚持做好事,行善举。

2015年,唐孝标申请成立了500万元公民道德基金;2016年,他又成立了200万元金秋助学基金。从唐孝标来铜川投资兴业至今,已累计捐款800多万元。

“咱要把钱用在刀刃上,用在最需要的地方。”唐孝标常常这样说。

如今,走进唐孝标的办公室,首先映入眼帘的是四周墙上挂着的那些他捐助过的学生和家庭赠送的锦旗。他说,自己每天待在这样的氛围里,特别幸福快乐。正如他所说:“做好企业不算好,回报社会才光彩。”

在唐孝标的带领下,近年来,陕西闽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先后荣获铜川市优秀民营企业、非公企业党建示范点、精准扶贫先进单位、陕西省民营企业社会诚信单位、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爱国拥军模范单位、民营企业先进党支部等荣誉。

“听党话,跟党走,盖结结实实的楼,做诚实守信的人!”这是唐孝标——一名有担当、有责任心、有着20多年年龄的企业家的铮铮誓言。

身边的美德善行



中国法律服务网
用户满意度达到90.8%

新华社北京5月20日电(记者王茜)5月20日,司法部举行的中国法律服务网上线一周年新闻发布会上公布,中国法律服务网上线一年间,累计访问1.7亿人次,用户满意度达到90.8%。

据介绍,目前中国法律服务网注册社会公众600多万,在线办事70余万件,法律咨询500万人次,免费出具法律意见书75万余份,按每份意见书写500元计算,为人民群众节省法律咨询费用近3.7亿元,案例库访问量164万余次。

中国法律服务网是由司法部建设的,自2018年5月20日上线以来,先后开通群众批评——证明事项清理投诉平台、设立人民群众满意度网上评价栏目,扩充智能咨询业务类型,建成藏汉双语法网及升级“办公证”服务模块。

为了保证服务质量,司法部从全国遴选了922名律师、公证员、法律援助工作者等法律服务人员组成驻场法律服务团队,为人民群众提供及时、权威的法律咨询服务。司法案例库囊括了社区矫正、公证、司法鉴定、普法宣传、法律援助等11个业务类型的案例19274篇,为群众处理法律问题提供了借鉴参照。

为方便人民群众查询法律服务机构人员信息和法律法规,中国法律服务网汇聚了全国77万多家法律服务机构和139万多名法律服务人员信息,目前累计查询量达180万余次。法律法规库汇聚了66637部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部门规章和司法解释,目前查询量累计达到314万余人次。证明事项清理投诉平台累计接收到群众反映问题的意见建议2210件,取消或者通过内部核查等方式不需要再开具证明的有504件。

同时,为了让法律服务更加便捷高效,5月20日,中国法律服务网还开通了三项新功能——农民工·欠薪求助绿色通道、中国法律服务网英文频道、全国法律服务地图。

下一步,司法部将按照“应驻尽驻”的原则,提升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仲裁等法律服务在线办理能力,尽快实现法律服务“一网通办”。

湖北
多种方式深挖彻查
涉黑涉恶“保护伞”

新华社武汉5月19日电(记者梁建强)为了强化对涉黑涉恶“保护伞”的打击力度,湖北省综合运用多种方式 and 手段深挖彻查,始终保持打“伞”惩腐的凌厉攻势。湖北省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5月19日介绍,湖北省纪委监委已直接查办涉黑涉恶“保护伞”大要案9件,并挂牌督办、指定管辖了一批“保护伞”案件。

在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过程中,湖北省纪委监委明确,对涉案人员层级高、范围广、影响大的案件,一律直查直办;对下级办理困难的疑难复杂案件,实行提级办理。目前,湖北省纪委监委直接查办的涉“保护伞”9件大要案中,已办结5件,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其余4件正在继续深挖。

湖北省纪委监委还注重加强与公安机关的协同配合,与公安机关建立同步介入办案、异地提审涉黑涉恶犯罪人员、异地互通在侦涉黑涉恶案件信息协作等工作机制,探索纪检监察机关与公安机关“双专班”办案模式。

对部分可能干扰较多、阻力较大的案件,湖北省纪委监委实行指定管辖或异地办案。湖北省纪委监委还筛选了10起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案件实行挂牌督办,有针对性地加强督导,确保办案质效。

浙江今年立法
促进民营企业发展

新华社杭州5月18日电(记者岳德亮)浙江省政府近日公布2019年立法工作计划,促进民营企业发展被纳入其中。

据了解,2019年度内,浙江省要力争完成11件重点立法项目,包括6件需要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的地方性法规项目,《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上榜。

浙江省政府指出,相关部门要更加注重发挥立法对改革的引领和保障作用,服从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聚焦重点、难点、堵点问题。对力争年内完成的重点立法项目,起草单位要公开征求社会意见,充分调查研究,注重专家论证,协调重大分歧,按照时间节点要求提交送审稿。